

吉首大学法学院 2025 年国家励志奖学金公示

依据《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》(财教[2021]310 号)、《湖南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》(湘财教[2022]13 号)、《关于做好 2025 年普通高校国家奖助学金评审工作的通知》(湘学助[2023]36 号) 等文件精神, 经个人申请, 班级推荐, 学院审核评定, 拟评定蒋思莹等 24 名同学获得国家励志奖学金。具体名单公示如下:

一、国家励志奖学金:

蒋思莹	陈菲菲	兰喜英	唐超男	龚应梅	徐术彪
岳顺根	张 韬	黄 慧	吴凯婷	徐贵姣	戚 欣
田会仟	蒋佳彤	张 鑫	肖 映	李金华	徐若曦
陈朋俊	石云慧	李宣乐	欧阳颖	唐睿芳	谭 晶